

2024年度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  
中心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为关闭破产后的潘家冲铅锌矿的离退人员、工伤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提供服务。

(二) 负责潘家冲铅锌矿的离退人员、工伤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的管理。及时准确地完成离退休人员、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年度生存认证工作。

(三) 负责离退休人员、工伤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的发放及管理，积极做好离退休人员患病、丧葬、特困等慰问工作。

(四) 负责离休干部及工伤退休人员医药费报销及管理。

(五) 负责管理原潘矿代管办管理的国有资产。

(六) 负责破产企业社区管理及设备设施维修维护。

(七)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1) 内设两个股室：综合股、离退休服务股。

(2) 决算单位构成：潘矿服务中心本级，无二级单位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4.5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2.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95.15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295.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295.15	<b>总计</b>	60	295.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5.15	280.63					14.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46.65	232.13					14.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	6.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5	20.15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6.91	16.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5.15	84.13	211.0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46.65	70.72	175.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	6.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5	1.97	18.18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6.91		16.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8.3 4	238.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06	37.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0.63	76.88	203.7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32.13	63.47	16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	6.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5	1.97	18.18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6.91		16.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1.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30206	电费	1.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6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2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2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7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2.87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醴陵市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95.15 万元。与上年相比，比上年增加 41.12 万元，同比增加 16.19%，主要是因为承接大障、马颈坳煤矿的抚恤金发放和补发 2013 年以来调标金额。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95.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0.63 万元，占 95.8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51 万元，占 4.2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95.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13 万元，占 28.50%；项目支出 211.02 万元，占 71.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0.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21 万元，增长 17.21%，主要是因为承接大障、马颈坳煤矿的抚恤金发放和补发 2013 年以来的调标金额。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0.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8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21 万元，增长 17.21%，主要是因为承接大障、马颈坳煤矿的抚恤金发放和补

发 2013 年以来的调标金额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0.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8.34 万元，占 84.93%；卫生健康（类）支出 37.06 万元，占 13.21%；住房保障（类）支出 5.23 万元，占 1.86%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9.4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8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15%。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171.60 元，支出决算为 23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接大障、马颈坳煤矿抚恤对象经费发放和补发 2013 年以来的调标。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补助、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 1.97 元，支出决算为 37.0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8.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为企业改制人员缴医疗保险。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86 元，支出决算为 5.2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为有 1 人退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6.88 万元，其

中：

人员经费 60.7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9.0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16.1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0.9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持平。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收支也需要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98 万元，增长 6.48%。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开支培训费 0 万元。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四、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五、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六、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七、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九、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一、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十二、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

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五、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六、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十七、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十八、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十九、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二十、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二十一、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二十二、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二十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十四、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其中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

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二十六、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二十七、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二十八、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二十九、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三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4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1. 人员机构

我中心共有编制人数5人，2024年实有人数4人。内设股室2个，分别为：综合股、离退休人员服务股。

#### 2. 单位主要职责

(1) 为关闭破产后的潘家冲铅锌矿的离退人员、工伤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提供服务。

(2) 负责潘家冲铅锌矿的离退人员、工伤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的管理。及时准确地完成离退休人员、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年度生存认证工作。

(3) 负责离退休人员、工伤抚恤人员、老干配偶或遗孀及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的发放及管理，积极做好离退休人员患病、丧葬、特困等慰问工作。

(4) 负责离休干部及工伤退休人员医药费报销及管理。

(5) 负责管理原潘矿代管办管理的国有资产。

(6) 负责破产企业社区管理及设备设施维修维护。

(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

2024 年本级总收入为 295.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为 280.63 万元、其他收入 14.12 万元。总支出为 295.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13 万元，项目支出 211.02 万元。基本支出核算的主要内容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以及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核算内容有抚恤金发放、老干配偶或遗孀、抚恤人员及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的发放、老干医药费的报销和潘矿离退休服务中心（潘矿）社区基础设施维护。

##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全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6.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等；公用经费 16.11 万元，其中三公经费 0 万元，较于上一年，三公经费压缩了 100%。我中心合理安排收支预算，严格预算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加强收支管理缓解资金的供需矛盾；并严格控制单位公用经费的列支，特别是三公经费的使用。

### （二）专项支出

1. 专项资金安排落实与投入情况分析：2024 年财政拨款项 目支出 203.75 万元，其中抚恤对象经费 144.66 万元，原潘矿 一次性安置职工城乡保险金 35.09 万元，社区维护费 24 万元。均按财政部门要求进行使用和管理。

2.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我中心专项财政支出主要包括抚恤对象经费 151.62 万元，其中有抚恤金 125.62 万元，生活补助（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和离休干部遗孀生活费）3.01 万元，医疗费补助（包含工伤残离退休人员补充门诊费和医药费支出 6.2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4 万元；原潘家冲铅锌矿一次性缴纳安置职工城乡医疗保险 35.09 万元；社区维护费 24.31 万元，其中包括物业管理费 11.24 万元，维修（护）费 7 万元，劳务费 5.8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万元。

###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1 认真及时准确的做好老干配偶或遗孀、抚恤人员及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的发放。做好老干医药费的报销管理工作。做好原潘矿离退休人员信息修正及变更。

2、及时准确地完成离退休人员、抚恤人员及精简下放人员 2024 年度生存认证工作。

3、按照省、市、县的要求及省有色局的部署，积极做好潘矿社区建设维护工作，认真管理好国有资产。

4、认真做好广大离退休人员思想工作，积极解决他们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破产企业社区平安稳定的大局。

5、认真做好离退休人员、抚恤人员、精简下放人员的日常管理及特困人员的走访慰问工作。圆满地做好社区的事务性工作及上级交办的各项临时工作。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中心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坚持对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控制、努力节约经费；二是各项工作均能按时完成，且质量较高；三是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果达到了预期。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社区维护费预算不足，不能很好地使项目内容得以优化实施及良性发展，只能按米下锅，按钱办事，目前处于勉强应付模式。

##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潘矿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社区基础设施维护资金严重不足，不能很好地使项目内容得以优化实施及良性发展，只能按米下锅，按钱办事，目前处于勉强应付模式